號: 保存年限: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B

承辦人:楊智先

電話:(02)29603456 分機8463

傳真: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: AI0347@ms. ntpc. gov. tw

受文者:新北市國中藝術領域輔導團召集學校(竹圍高中)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研資字第1062027677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(10622331885 1 106D2339758-01.pdf)

主旨:有關「新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106學年度第1學期專任輔導 員公開授課計畫」,請貴校薦派教師參加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3月1日臺教授國字第1060017861號函辦 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訊息如下:
  - (一)時間:106年11月13日至12月15日期間,每次半天。
  - (二)地點:各專任輔導員(以下簡稱專輔)原服務學校或各 輔導小組召集學校。
  - (三)場次:計國小組11場次、國中組9場次,共計20場次, 研習人數約600人次。

## (四)研習對象:

- 該輔導小組兼任輔導員至少3名。
- 2、薦派專輔原服務學校或召集學校與公開課課程相關領 域/議題教師。

第1頁, 共2頁

3、鼓勵各校相關領域教師踴躍參加。



訂

線

- (五)報名方式:各校逕至校務行政系統報名,名額有限,額 滿為止。
- (六)與會人員核予公假,課務派代,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 數。
- (七)為配合本市節能減碳政策及不影響學生活動空間,請參加人員搭乘大眾運輸工具,並自備環保杯。
- 四、檢附本市「國民教育輔導團106學年度第1學期專任輔導員公開授課計畫」1份。

正本:106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召集學校、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: 電2017-19-18文 214:與:07章

